

附件 2:

汉阳区 2019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 考生须知

- 1、考生须认真阅读并严格遵守本须知。
- 2、考生须携带相关证件按规定时间报到。对缺乏诚信，提供虚假信息者，一经查实，取消面试资格，已聘用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- 3、考生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、《武汉市 2019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资格复审合格通知书》、笔试准考证（其他证件资料一律无效，三证缺一不可）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上午 7:00 接受检查进入考点，迟到超过 30 分钟的（以进入考点大门时间为准，上午 7:30 考点关闭大门），将视为自动放弃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- 4、考生进入候考室，须提交身份证、资格复审合格通知书、笔试准考证等证件资料，进行身份确认并抽签。所携带的通讯工具（含手机、智能手表等，下同）须关机后交工作人员保管，面试后发还。如在候考、备考、面试、等候分数期间发现仍携带有通讯工具和录音、录像器材的，无论是否使用，均视为作弊处理。
- 5、考生候考期间，须遵守纪律，自觉听从工作人员指挥，不得擅离候考室，不得向外传递抽签信息，不得和考务人员进行非必要交流，不得抽烟，不得大声喧哗。

6、考生不得穿戴有明显特征的服装、饰品进入面试室，不得透露姓、名及家庭成员等相关信息。如有违反者取消其面试资格。

7、考生按抽签顺序进入考场。考生未听清考题时，可请求主考官重复一次，但不得提出其他问题。面试后，不得将面试资料带离考场。

8、面试过程中，考生要把握好时间，计时员在剩余1分钟时将予提醒，时间到考生应立即停止作答。

9、面试成绩宣布后，考生应在成绩确认单上签名确认并交还。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应迅速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停留议论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场内考生泄露考题。